公司代码:603041　　公司简称:美思德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00,642,6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141,372.00元（含税）。同时,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40,257,04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0,642,600股变更为140,899,64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美思德	60304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青	付佳慧
办公地址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普桥路18号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普桥路18号
电话	025-85562929	025-85562929
电子信箱	zqsw@maysta.com	zqsw@mayst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聚氨酯泡沫稳定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提供聚氨酯泡沫稳定剂产品的同时也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聚氨酯泡沫稳定剂,又称匀泡剂,是聚氨酯泡沫塑料生产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关键助剂,主要功能是控制和调节泡沫制品的泡孔尺寸、均匀度和开闭孔率等,在稳定泡沫体高度、改善外观表现、提高泡沫体力学性能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有效衔接的研发、采购、生产、质控、销售及客户服务体系,结合客户需求与自身情况独立进行经营活动。

1、研发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有机硅表面活性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创新平台,始终专注于聚氨酯泡沫稳定剂的研发和技术创新,并与高校院所以及相关企业保持广泛的交流与合作,致力于推动公司产品定制化、高端化和生产工艺绿色化。

2、采购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采购管理流程,直接面向国内外市场集中采购各类原、辅材料等。公司结合生产计划、销售订单以及现有库存状况,并综合衡量当前市场供需状况、价格趋势以及合理库存需求等因素编制采购计划与支付安排表。

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从筛选合格供应商、建立供方档案、定期进行考核评审等方面实施全过程的管理与更新。对于每种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公司均拥有多家可选的合格供应商,既确保了供应的稳定性,也保持了一定的竞价机制。公司始终倡导诚信和契约精神,与供应商之间建立起战略合作关系,原料供应渠道优质、稳定。

3、生产、质控

公司主要采取“市场为导向,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产品的订单和库存情况,下达生产任务,组织生产。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市场部当月销售计划,并结合当月库存情况编制相应的当月生产任务,经审核后以“周”为单位组织生产。在整个生产过程中采用DCS自动化控制系统,以保证生产操作的准确无误。公司拥有完善的质控体系,对原料、中间体及产成品均实施严格的质量检验和监督管理。

4、销售

公司销售模式是以直销、经销相结合的形式。

（1）境内销售模式:公司产品类别不同,采用的销售方式有所不同。硬泡匀泡剂主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软泡匀泡剂则主要为“经销模式”。其中,硬泡匀泡剂主要销售给组合料生产厂,这类企业相对集中,生产规模较大、采购量较大,因此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进行销售。软泡匀泡剂主要面向终端用户聚氨酯软质泡沫生产工厂,该类企业地域分布广,生产规模相对较小,所需原材料品种多、采购量小,如果直接向上游厂商采购,规模效益不大,因而大多通过经销商实现一站式采购。因此公司软泡匀泡剂产品主要采取经销方式进行销售,只是对一些规模较大的软泡生产企业采取直销方式。

（2）境外销售模式: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采取“直销和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模式。多年来,公司通过海外走访洽谈、参加国际专业展会和网络通讯等多种形式,与多个国家信誉良好、实力较强的直销客户及经销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不断拓展海外业务。公司组建成立美思德国际公司,在欧美引进了优秀的销售和管理人才,这支国际化、专业化营销队伍受到海外客户的欢迎与认可,公司全球化业务的发展有了更新、更高的起点。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具体细分行业为专项化学用品制造行业。公司研发和生产的有机硅表面活性剂作为泡沫稳定剂主要应用于聚氨酯工业，是聚氨酯泡沫塑料产业化应用中的关键助剂。我国聚氨酯行业的发展经历了从小到大、从低端到高端的跨越。根据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报告显示,我国目前是全球最大的聚氨酯生产和消费国,“十三五”以来,我国聚氨酯行业由高速增长转向低速增长,市场进入创新发展和提升时期,向着高性能、高品质、环保和可持续的方向发展。

“十三五”以来,我国化工行业处于保持增长的调整期,持续推动更加严格的安全环保督察和整治,不达标化工企业将面临被淘汰,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深刻影响着行业发展格局和企业竞争生态环境，加快了产业由速度向质量升级转型的步伐。聚氨酯行业进入了增速放缓、结构调整、加快创新的新时期,行业发展将取决于技术创新能力的提升,企业发展要把绿色、安全、环保作为优先考量。

根据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中国聚氨酯产业现状及“十三五”发展规划建议》,聚氨酯泡沫塑料行业发展的重点将围绕“环保、创新、安全、节能、高效、发展”的理念发展。随着环保对破坏大气臭氧层发泡剂的淘汰管理力度加大,适用于新型环保发泡体系所需的匀泡剂,低气味、低挥发、阻燃型匀泡剂等新一代聚氨酯匀泡剂已经成为公司研究、开发以及市场推广的重点。

2、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聚氨酯泡沫稳定剂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在研究开发、产品品种、生产规模及安全自动化生产等方面，已经发展成为国内聚氨酯泡沫稳定剂行业的领军企业。

在核心技术领域,公司掌握了聚氨酯泡沫稳定剂产品的分子结构设计、化学合成和配方组合等核心技术,完成了中国聚氨酯行业“十二五”重点攻关项目“万吨级聚氨酯泡沫稳定剂开发”,建成了万吨级自动化生产线,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具有国际竞争力。公司开展的“新一代聚氨酯匀泡剂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被列入中国聚氨酯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十三项关键项目之一,并被列为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目前正处于试生产阶段。该项目的实施将会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聚氨酯泡沫稳定剂行业的领先地位。

在聚氨酯硬泡匀泡剂市场领域，公司的系列产品打破了跨国企业对国内市场的垄断,并且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技术服务成为了国内市场上的主流产品;成功开发出的新一代软泡匀泡剂系列产品,未来将对公司产品销售提供新的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減(%)	2017年
总资产	878,944,289.60	830,267,096.76	5.86	801,494,816.97
营业收入	338,597,203.51	305,165,538.28	10.96	301,253,03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040,655.40	40,823,561.44	76.47	50,574,34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947,863.94	25,484,396.15	127.39	42,258,11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5,707,610.09	734,567,372.13	8.32	708,320,66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87,710.10	28,884,975.41	158.92	61,065,308.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41	75.61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41	75.61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4	5.67	增加3.77个百分点	8.1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3,668,907.59	86,808,254.26	83,816,854.09	84,303,18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71,485.33	18,178,839.01	21,282,897.74	16,407,43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146,569.84	14,327,864.10	18,040,128.73	13,433,30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203.61	20,538,731.85	33,699,215.78	10,788,558.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減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0	53,475,000	53.13	53,475,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	-416,800	7,919,450	7.8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宇	0	5,632,500	5.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晓明	-1,000,000	1,250,000	1.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雪平	0	1,125,000	1.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致成	416,800	855,550	0.85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张伟	0	843,750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青	-281,250	843,750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1,872	721,872	0.72	0	无	0	未知
徐开进	0	390,00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与金致成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孙宇、李晓明、刘雪平、金致成、张伟、陈青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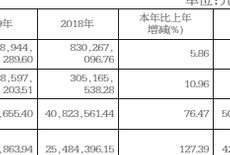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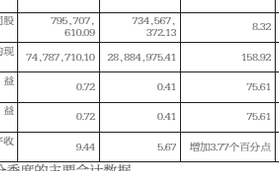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878,944,289.60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795,707,610.09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38,597,203.51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96%；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上涨13.30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83,509,936.1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3.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040,655.4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6.4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947,863.9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7.3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06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2019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均不含税）: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产量（吨）	2019年销量（吨）	2019年营业收入（万元）
硬泡匀泡剂	10,701.57	10,527.50	26,967.35
软泡匀泡剂	1,955.19	2,018.47	6,041.77
合计	12,656.76	12,545.97	33,009.12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2018年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变动幅度
硬泡匀泡剂	2.56	2.55	0.39%
软泡匀泡剂	2.99	2.94	1.70%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19年平均采购价格（万元/吨）	2018年平均采购价格（万元/吨）	变动幅度
八甲基环四硅氧烷（D4）	1.66	2.61	-36.40%
六甲基二硅氧烷（MM）	4.27	7.59	-43.74%
高氢硅油	1.77	3.11	-43.09%
二丙二醇	1.27	2.22	-42.79%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13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思德新材料”或“全资子公司”),系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 本次担保金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美思德新材料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美思德新材料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作为保证人为美思德新材料向银行申请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2020年0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银行名称	担保总额[注]	担保责任形式
1	美思德新材料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	6,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9,000	-

注：该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根据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进行预计，最终的担保总额和分项担保金额应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以及全资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住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普桥路18号

4、法定代表人:孙宇

5、注册资本:17,948.93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1年05月20日

7、经营范围:有机硅表面活性剂项目类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美思德新材料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9,126.43万元，净资产为24,971.98万元;2019年度的营业收入为16,644.30万元,净利润为2,924.94万元。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预计2020年度担保事项。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仅为预计最高担保额度,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担保事项尚需银行审核同意,具体担保金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全资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做出预计并为其提供担保，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兼顾了公司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有利于促进全资子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对外担保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4,125,413.2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8%。除全资子公司外,公司没有其他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07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03月0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的全体董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03月18日（星期三）下午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普桥路18号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3人现场参会,6人通讯参会。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08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03月0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全体监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03月18日（星期三）下午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普桥路18号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2人现场参会,1人通讯参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琪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的2019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09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现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49,002,580.81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9,920,709.73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642,6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141,372.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73%。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642,6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40,899,640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03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及运营情况,同时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地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10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0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　名	职　务	薪酬（含税）
孙　宇	董事长、总经理	195.92
张　伟	董事、副总经理	99.80
陈　青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32.16
黄冠雄	董事	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金　一	董事	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高明波	董事	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徐志坚	独立董事	7.14
蒋剑春	独立董事	7.14
邓德强	独立董事	7.14
宋琪	监事会主席	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张玉琴	监事	7.14
庄新玲	职工监事	12.36
徐开进	财务总监	38.85
Steven Paul Hulme	副总经理	0.00
合　计		507.65

注：高级管理人员Steven Paul Hulme先生由本公司派至全资子公司美思德国际公司担任总经理,其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11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美